

证券代码：873494 证券简称：中奥电力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山东中奥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山东菲斯曼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斯曼电气公司”）与山东信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诚信息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菲斯曼电气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公司拟以现金 3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0%，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洸河街道新元路北济宁橡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院内二号车间”；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仪器仪表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专用仪器制造；其他通用仪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电工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信诚信息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公司拟以现金 3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0%，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济宁市北湖许庄街道南城印象 3 单元 3 层 01 室”；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科技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大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活动)”。

以上信息以最终实际工商登记结果为准。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故本次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规定，本次公司对外投资属于总经理会议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2024 年 9 月 13 日，经公司总经理会议决议通过，同意本次对外投资事项。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名称：山东菲斯曼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洸河街道新元路北济宁橡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院内二号车间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仪器仪表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专用仪器制造；其他通用仪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电工仪器

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山东中奥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3,000,000	100%	0

2、名称：山东信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宁市北湖许庄街道南城印象3单元3层01室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科技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大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互联网数据服务。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山东中奥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3,000,000	100%	0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公司此次对外投资为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签订相关的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是为了拓展新的业务领域，为公司寻找新的盈利增长点，有利于推动公司的长足可持续发展，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长远利益角度出发做的慎重决策，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政策风险和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在成立初期经营成本、运营成本较高，但从长期发展来看，本次投资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对未来公司业绩具有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总经理会议决议》

山东中奥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3日